111學年度補助大學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計畫

学弗一尔品球任司董經費申請說明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大學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要點」 相關說明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大學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要點(2/1)

■ 一、可申請補助對象

設有第二外語系所或設有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委員會之大學。

- 二、辦理方式
- (一) 一所大學申請人數以每班**12至35人**為限,指定語種或偏鄉地區不在此限。
- (二) 本課程以現場教學為原則,必要時,得進行線上教學;每學期上課時間,至少10週,總計72小時。
- (三) 課程採下列方式之一辦理:
 - 1、多校合班:在2所以上高級中等學校合開課程。
 - 2、單校專班:在單一高級中等學校單獨開設課程。
- (四) 高中學生參加預修第二外語課程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大學得依各校規定, 作為**甄選入學加分**之參考或**入學後學分抵免**之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大學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要點(2/2)

- 三、補助方式
- (一)**每班每學年最高為新臺幣十八萬元**,並得視實際情形酌予調減。
- (二)前項補助之項目為**教師鐘點費、工作費、出席費、交通費、教材費、印刷費、場地費** 及雜支。
- (三)學生**通過語言檢測後**,由國教署**補助語言檢測報名費全額**,該金額不列入第一項補助金額。
- 四、申請時間
- 每年5月31日前,向國教署提報新學年度申請計畫。
- 每年6月30日前,由國教署核定次一學年度各校申請計畫及補助金額。



教師鐘點費編列參考之依據?



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

依據行政院108年4月22日院授人給字第1080029704號函核定之「修正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如下:

類	別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支給基準	日間授課	955	820	760	695	
	夜間授課	995	850	800	740	
備	註.	一、單位:新臺幣元。 二、夜間授課時間為下午6時以後。 三、專任教師超時授課鐘點費支給基準比照本表規定辦理。				

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

 依據行政院107年7月5日院授人給字第1070043601號函核定之「公立中小學兼任 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規定略以,高級中等學校兼任及代課教師,支給數額 為新臺幣400元。

修正「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核定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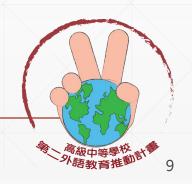
單位:節/新臺幣元
支給數額
400
360
320

「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補助經費申請計畫書」 填寫注意事項

請參考附件→111學年大學第二外語開課申請操作說明



111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計畫重要日程表



111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計畫重要日程表

重要日程	辦理事項	備註
111年5月底前	大學填報 111 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計畫 補助經費申請	送件截止日期請以國教署公文為主
111年5月底前	大學申請109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計畫 學生通過語檢補助經費	配合111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計畫補助申請期程
111年6月8日 下午15:00	公告 111 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計畫補助 經費申請審查結果	請參閱第二外語推動計畫網站 最新消息
111年6月16日前	大學根據審查結果完成計畫修正	
111年6月底前	國教署核定大學111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計畫補助經費	
111年9月底前	有申請110學年度第二外語教育補助經費之 大學向國教署辦理核結	
111年10月底前	大學掣據向國教署請領111學年度補助款	請以國教署公文為主
預計112年5月底前	大學申請110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計畫 學生通過語檢補助經費	配合112學年度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計畫補助申請期程
112年9月底前	大學掣據向國教署請領110學年度語檢報名 費補助款	請以國教署公文為主

補助計畫相關申請Q&A



• Q1. 申請第二外語教育補助經費,可開課的時間?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大學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預修大學第二外語課程要點」並未明定,但須符合每學期上課時間**至少10週,總計72小時**。

建議可將課程開設在正常上課時間35節內,若時間上安排有困難亦可選擇在課後晚間、週末或者寒、暑期推動課程。

• Q2. 申請第二外語教育補助經費,可開課的人數限制?若班未開成該如何處理?

本要點明訂一所大學申請人數以**每班12至35人為限**;倘若因修課人數不足爰未成班,未執行之補助經費需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且做為下年度計畫核定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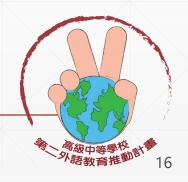
• Q3. 申請第二外語教育補助經費,授課教師鐘點費的編列 依據為何?

學校可依「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及「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等規定來做經費編列之參據。

• Q4. 申請第二外語教育補助經費之經費核定方式?

每班每學年最高為新臺幣十八萬元,補助之項目包含 教師鐘點費、工作費、出席費、交通費、教材費、印刷費、 場地費及雜支,並得視實際情形酌予調減。

申請計畫書收件方式及聯絡資訊?



申請計畫書收件方式及聯絡資訊?



- 申請期限

5/31前各校(系/單位)線上完成開課申請填報,列印申請文件(含計劃書及經費表)並於經費表下方用印,再掃描存成PDF檔並以電子郵件(電子信箱:seclanguage717@gmail.com)方式回傳(信件標題-111學年度大學第二外語申請+校系單位+語種+班別)即完成開課申請。

■ 其他聯絡方式:

✓ 電 話:04-2285-5878

✓ 電子郵件: seclanguage717@gmail.com

✓ 網站: http://www.2ndflcenter.tw/web/index/index.jsp



